

关于取消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7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7年6月26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产业并购基金计划处置中国诚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的议案》。

鉴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关于产业并购基金计划处置中国诚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的议案》因变更交易对方而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经2017年6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取消原定于2017年6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对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表示感谢。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